

# 扣分通知

四川联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：

2024年2月3日全省住建领域第一轮安全生产综合督导组检查玛尚项目，督导组检查出的问题我中心高度重视，2024年3月8日我中心组织人员对玛尚项目进行了全面复查，发现未按省厅要求将问题整改到位。对此，按照《四川省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》“一般不良行为信用信息”第十二条：“未落实物业服务合同中关于安全防范的约定，健全安全防范措施，做好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的”规定，决定对四川联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予以一次性扣除企业信用分3分的信用计分处理。

希望各物业服务企业以此为戒，严格按相关规定履行好物业服务企业相关职能工作，开展物业消防风险隐患排查，全面开展自查自纠，立即整改存在问题。我中心将按照《四川省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》继续加大行业监管力度，督促企业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。

市房地产事务中心物业科

2024年3月21日

